

青年军官的英雄情结和坎坷际遇

代知识女性的“柏拉图”式恋歌

美婉约、催人泪下的爱情悲剧

# 天路

平凹



李健健著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 天路

李健健 著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天路/李健健著. - 北京: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2004

ISBN 7-5033-1731-0

I . 天… II . 李… III .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 I 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31232 号

书 名：天 路

---

作 者：李健健

责任编辑：吴述波

装帧设计：叁 U 平面设计工作室

责任校对：王晓波

出版发行：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地安门西大街 40 号 邮编：100035

电 话：66531659

E-mail：jfwycbs @ public. bta. net. cn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瑞哲印刷厂

开 本：A5

字 数：275 千字

印 张：10.375

印 数：1 - 5000

版 次：2004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2004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ISBN 7-5033-1731-0/I·1330

定 价：25.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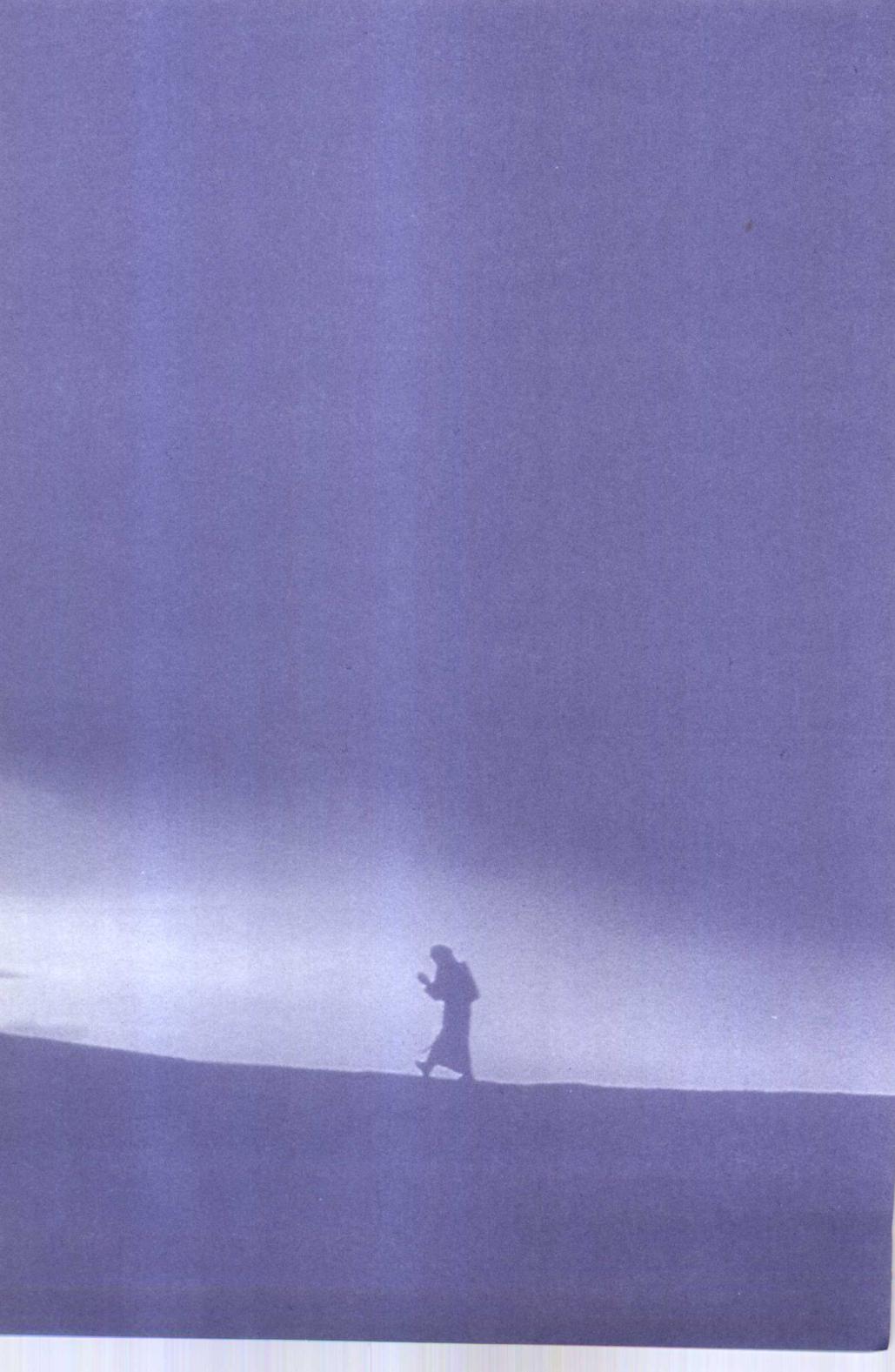
(如有印刷、装订错误,请寄本社发行部调换)

居然泪尽还一笑

沈从文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www.ertongbook.com](http://www.ertongbook.com)



常玲玲的母亲任素娥惬意地盘腿坐在木制的澡盆里。

中午的阳光从紫红色丝绒窗帘的缝隙里挤过，静静地照在任素娥的身上。那一束阳光像穿透乌云，几颗散射着七彩光芒的水珠在任素娥象牙般的肌肤上滚动，澡盆里袅袅升起的雾气像轻纱蔓延在任素娥的四周。

一颗水珠从任素娥细长的脖颈轻轻下滑，它泛着灿烂的光彩从任素娥光洁圆润的肩胛坠落。

常玲玲的父亲常成用自己丰满宽大的双手在妻子任素娥的蜂腰上轻轻地滑动。

“小宝，什么时候你的小腰能粗起来，肚子能鼓起来就好了。”

“会的，肯定会的。”任素娥送给常成一个迷人的微笑。

常成抬起湿漉漉的手托住任素娥左边的面颊俯身送来了一个热吻。他抿嘴，双眼含笑深情地注视着任素娥，任素娥不由挺直了身子。浓密黑亮的长发盘绕在任素娥的头顶，她那鹅蛋似的脸盘上一双朦胧的慧眼又细又长，黝黑的长睫毛挂着细小的水珠不停地眨动，挺拔小巧的鼻子下一张总爱上翘的小嘴，任素娥的模样像古代的仕女那样惹人怜爱。

任素娥高耸饱满的乳房表面一根根青紫色的血管若隐若现，前胸细嫩的像刚剥了皮的鸡蛋，让人遐想，平坦柔韧的腹部被澡水覆盖着。

“我做梦都不会想到自己能有这么漂亮的媳妇。我的命真好！”常成乐得合不拢嘴，门牙旁边的那颗金牙冲着任素娥熠熠生辉。常成对着任素娥的胴体撩起澡水，水像瀑布从任素娥流线似的双肩泻落。

原来，常成有一口漂亮整齐的牙齿，可是，有一天醒来，他右

边门牙旁的牙突然掉了。任素娥一定要陪他去医院镶牙。等俩人到了医院，任素娥忽发奇想，坚持要为丈夫镶一颗金牙。常成则觉得金牙不好看。

“不，我要让你照镜子的时候就想起我，这样，你每天都能想着我。”任素娥坚持道，常成见她这样，也就没再说什么。

事隔多年，任素娥一想到她的“杰作”就暗自得意。每每在和常成接吻的时候，她常常有舔那颗金牙的冲动。

想到这里，她笑了。

常成觉得奇怪：“你笑什么？”

“你刚才笑什么？”

“我笑我有一位漂亮媳妇。”

“我不漂亮，你只不过是情人眼里出西施。不过，我想我们的孩子一定很漂亮，漂亮得像你。”任素娥顾不得手还湿着，捧着常成的脸拉近了亲吻。她又升起了舔那金牙的冲动。她把舌头伸进了常成的嘴里，常成想含住她柔软的舌，她却用舌尖在常成的门牙附近来回滑动。常成都要酥了，他克制着自己，轻柔地拿下任素娥的双手，让它们浸入水中。两只修长的胳膊和秀美的手指被握在常成的手心里。

“要是女孩就像你，要是男孩就像我，要是男孩像你也很不错，多高雅！”

任素娥甜蜜地笑着低下了头。

“小宝。”常成高兴地弯起手指去抬任素娥的下巴，“我的兔宝宝，水有些凉了，我去把炉灶上那桶热的拿过来。”

大半桶热水被提来，准备倒入盆中的时候，任素娥从盆子里站了起来。两条又直又长的腿雪白地矗立在那里，常成眯起眼，后退几步。任素娥在这午后拉着窗帘的房间里，你能想像她带给常成的美妙吧！任素娥把双手背在腰后，柔声细语地说话。常成心想，七仙女下凡也不过如此。

“你慢一点，我怕烫。”



“我的宝贝，我怎么会烫着你呢？快坐下，别冻着了。”

水蒸气又从盆里升腾起来，弥漫开来，那束明艳的阳光已经不知道去了何方。任素娥重新坐下的时候，水从盆里溢了出来。

“真好。”

“来，把胳膊给我，我给你好好地搓一搓，看看有没有泥。”

任素娥伸出双手，常成拉着她的双手看看手心又看看手背，然后蜷起她的手指仔细地看：“你看，指甲缝里有黑泥。”

“是吗？”任素娥把指甲放到眼前瞧了瞧，“那不是黑泥，是灰的，不脏！”

“不行，我得给你弄干净，等我明天走了，你想让我弄，我都帮不上忙了。”

常成找来一盒火柴，拿出一根，从中间掐开，火柴杆又尖又薄了。常成就把它小心翼翼地插进任素娥的指甲缝里，从这头轻轻移到那头。常成目不转睛地盯着任素娥的手指，任素娥的双眼一眨不眨地望着常成。无意中，常成抬眼与任素娥目光相遇。常成兴奋地丢掉火柴杆，上前半步，搂着任素娥长时间地亲吻。常成不很清晰地嘟囔：“宝宝，我的好宝宝，你是我的娇妻，我好疼你，我也不愿意离开你，可是我必须要回去，他们都在等着我呢。”

“我多么不希望你走呀，你一走就是那么长时间。我希望每天都能见到你，我不想过那种朝思暮想的日子。不管有多苦，只要我能天天和你在一个锅里吃饭，我就心满意足了。”

常成默默地松开手，重又撩起水，他握着任素娥的胳膊搓着，两只胳膊搓完了，他又搓任素娥的后背、前胸和双腿。他俩谁都没有说话，就这样沉默着。

屋子里流动着紫红色的光芒，常成穿着蓝背心和短裤弓着腰给妻子搓澡。任素娥觉得丈夫周身都散射着光芒，动人极了。

“小宝，你知道吗？那里很美，山顶上一年四季都是积雪，那山都是连着的，好长好长的。还有草地，到处都是，草地上有不少的牛羊，它们成群结队的。你放心就是了，不用担心我，我会照顾

好自己的。”

“我们结婚都快3年了，每年你就这么一个月的假期，一晃就过去了，我多么舍不得你走。”

“等我们在一起就好了，快了，再等一年就差不多了。到时候你到那里去教书，那里也需要老师。这样我们就不用两地分居了。”

任素娥伸出手又去抚摸丈夫的脸，满含深情地说：“你知道我多爱你吗？你走了，我把咱俩的结婚照天天晚上抱在怀里，我一直看着你，看着你对我笑。特别想你的时候，我就去看照片上的你。我多么希望你在我的身边。”

“一切都会过去的。没有多长时间你就可以到我身边了。”常成亲了一下妻子的额头，“你想，部队里还有好多像你这样的。妻子在农村，上有老下有小，还要种地干活，操持家务，生活太困难了。我知道你也很不容易。我的好宝宝，我也不舍得让你这样，我也希望天天和你在一起。”

常成说完又去亲妻子的额头：“你知道吗？在那里有一种叫‘黄鸭’的爱情鸟，它们非常相爱，总是成双成对。如果有一只不幸死了，另一只一定不吃不喝，整天呆在它的身旁哀鸣，直到死去。所以，我们从来都不打‘黄鸭’，也不允许别人打。要是我们人类的爱情也像它们……”

“你不觉得我们就像‘黄鸭’那样恩爱吗？我觉得你对我太好了，你一走，我总想你对我的好。你知道那放大镜吗？那是我让人专门从济南买回来的，想你的时候，我就用放大镜对着照片里的你看，我就看你那双会笑的眼睛。一生中才有多少美好的时光？可是我不希望我们美好的时光都在这分居中度过。”

常成轻轻地拍了一下任素娥的肩膀：“小宝，我们不洗了，我给你打香皂，冲冲水我们就出来吧。我去拿床单。”

常成一边给任素娥打香皂一边想着把桶里再加些热水。

他的手顺着任素娥的脖颈往下缓慢地滑动，然后把手上的泡沫浸在水里。他抽出手甩了甩，就去提水给任素娥冲身子。



任素娥看到常成提桶过来，就带着一身的香皂沫站了起来。常成把水桶举过她的头顶，让水以适中的流量流过任素娥的全身，任素娥的两只手急忙前胸后背地搓着。常成放下桶，拿来了床单。他把床单往妻子身上一裹就抱了起来。

他凝视着妻子，任素娥的一头秀发垂落下来，他用胳膊垫起妻子的头，他们热烈地亲吻着。虽然常成比任素娥只大两岁，可是任素娥幸福地陶醉在常成给她的情爱之中，任素娥在他的怀里就像一个孩子。任素娥喜欢这种被宠着的感觉，常成痴迷于对妻子的疼爱，在这种疼爱自己女人的过程中，他找到了生命的另一半。

常成抱着妻子就像抱着一条柔软的小海豚，他很慢很慢地向床边移去。任素娥说：“我喜欢你这样抱着我，我喜欢这样，你让我一生都无法离开你。”

他俩的双眼溢满了柔情蜜意。任素娥发现常成的身后缭绕着温馨的彩雾，她急忙回头，整个屋子都飘着紫红色的雾和一股淡淡的清香。常成好像也看到了，他抱着任素娥上了床，揭开任素娥身上的床单，妻子凝脂般的肌肤让他心醉不已。

常成一手托着妻子的后脑勺，一手垫着她的后腰。任素娥慢慢闭起双眼，常成情不自禁地吻着她长长的睫毛。任素娥微微睁开双眼，眼前是丈夫宽阔健硕的身躯，正缓缓地向她靠近。

每当常成离家，远上高原的头一天，他都要给妻子任素娥洗澡，这是他对妻子的一片殷殷深情。可是，谁能想到，他们的这次离别竟然成了永别！

## 2

常玲玲是常成的遗腹子。

常成走的时候并不知道他在这个人世间已留下了自己的骨血。常玲玲一直认为自己是父亲留在世上的一首歌。

当她成人，已知男女情爱的时候，常玲玲的母亲任素娥在一个月明星稀的春夜里给女儿细细讲述了常成给她最后一次洗澡的情景。从此，常玲玲就想找一位像父亲那样的男人做丈夫。

从此，父亲成了她的偶像，她也深深地爱着他。

常玲玲从山东省卫校毕业后就被分配到当地的医院做护士。任素娥的同事——年轻教师刘浩常来找她，经常给她一些他认为值得一读的小说、诗歌什么的。可能因为他是当老师的，他常常把常玲玲也当成学生。他很能说，口若悬河。有一次，他给常玲玲讲到古人描写相思之情的词句时，当即就朗诵了一首：

玉炉香，红蜡泪，偏照画堂秋思。眉翠薄，鬓云残，  
夜长衾枕寒。梧桐树，三更雨，不道离情正苦。一叶叶，  
一声声，空阶滴到明。

常玲玲正听得出神的时候，他拿出笔来在一张纸上写下了“夜长衾枕寒”五个字。

“你能理解吗？”说着就在“衾”字上画了一个圈，“这个字当被子讲。”

常玲玲马上用手捂着头，有一种要被气晕的感觉。

“你也太瞧不起人了吧！别忘了，我妈就是语文老师。”

“对不起，我不是那个意思。”刘浩很真诚地解释，“我哪里敢小瞧你，我怕你看不上我！”

常玲玲看他的脸都红了，也就不愿意和他太计较了。他不是那种让女人一见就怦然心动的男人（当然，常玲玲还不曾遇到这样的男人），但他也不让人讨厌。他们就这样挂拉着。

任素娥非常关心他俩的事，对常玲玲说：“刘浩这人挺好的，很厚道。你不要这山望着那山高。”

“妈，人家都说爱情有一种触电的感觉，我不说要那种感觉



吧，起码我要找一位像我爸那样给妻子洗澡的男人。”

常玲玲一提要找一位像父亲那样的男人，任素娥就不吭气了。

星期天，刘浩穿着棕色的休闲裤，白色的旅游鞋，淡蓝色的格子衬衣扎在腰里，给人一种干练而富有朝气的感觉。他来找常玲玲，说要带她去黄河公园看黄河入海。

任素娥在她的身后捅她的腰说：“玲玲，快去换换衣服，跟刘老师出去走走。”

常玲玲把手背到身后，迅速抓了任素娥一把。常玲玲不喜欢任素娥这样，太热情了，好像常玲玲非刘浩莫属了。

“玲玲这孩子心眼很好，就是有时候要一点小孩子脾气。”任素娥急忙拉出凳子，示意刘浩坐下。她一边倒水一边说：“你看，你比玲玲大3岁，你比她成熟多了，你让着她点就行了。”

常玲玲在自己的房间梳头，听到任素娥对他说这些，脊背上好像有一条小虫在爬，很难受。常玲玲认为任素娥没必要这样抬举刘浩。刘浩有什么？他和常玲玲一样都没有父亲！

站在镜子前面，常玲玲把自己的披肩发用一根黑色的皮筋扎成一个“马尾巴”。常玲玲对着镜子又开始自我欣赏：饱满的额头是她一点都不比别人傻的标志；椭圆型的脸细腻白净；两腮上常有浅浅的红晕；秀气的鼻子和鲜嫩的小嘴都比不上她的一双丹凤眼。任素娥常说常玲玲的眼比她的长得好看，还说这是青出于蓝胜于蓝。

“玲玲，好了吗？”任素娥打断常玲玲的自我陶醉。

“马上就来。”常玲玲急忙把自己最喜欢的裙子套上，拉开门出来了。

“玲玲，我就喜欢你穿这身衣服，这衣服也只有你穿才漂亮。”任素娥毫不掩饰地赞赏女儿。

刘浩的双眼放着光彩，笑而不语。

常玲玲得意地拉开门，对刘浩说：“我们走吧。”

常玲玲转身的时候对任素娥说：“妈妈，你自己吃饭吧，不要等我。”

黄河公园是当地惟一的公园，公园不大，常有一些老人在清晨来这里扭秧歌。他们往往手里拿着红色的布扇子，随着脚步的跳动挥舞着。地上的录音机放着欢快的音乐，他们笑着、跳着、欢乐着。常玲玲希望任素娥也加入到他们的行列，她跟任素娥说过几次，任素娥都笑着摇摇头。

公园只有一个景点，那就是山坡上的小亭子。在这个小亭子里可以直面黄河入海。他们爬上山坡，坐在亭子里。常玲玲看到远处大片大片的黄色的淤泥一望无际，这些泥沙缓慢地涌入渤海湾。常玲玲很少来这里，但每一次来，她都想，这些泥沙不知走了几千里的路才来到此处，它们穿越高山峡谷，一路奔腾不息，它们连脚步都不曾放慢，一旦它们产生了小憩的愿望，它们就会沉寂下来，永远也抵达不了入海口，永远也看不到大海的波澜壮阔。

要知道它们是从常玲玲的父亲那里一路逶迤而来。

26年了，常玲玲的父亲常成静卧在黄河的那一头。

想到常成，只要常成出现在常玲玲脑海里，常玲玲就无法有快乐的心情。

情绪是传染人的。刘浩坐在山顶，对常玲玲也没有更多的话。他们每人靠着一个红色的圆柱，相隔三四米的距离。

“刘浩，你爸是怎样爱你妈的？”

“我知道我妈是怎样爱我爸的。”

“你能给我说说吗？”常玲玲很好奇地请求。

“直到今天，我妈都一直坚持每天清晨用我爸的军用水壶灌满清水供在他的遗像前。”

“啊！”

“唉，咱俩别说话了，静静地坐一会儿吧。”

刘浩的情绪低落下来，常玲玲看到他倚着柱子闭上了双眼。常玲玲轻轻走到他的身边，歪着头看他，刹那间，常玲玲对他充满同情。他忽然睁开眼注视着常玲玲，没一会儿，刘浩又闭上了双眼。

常玲玲的话勾起了他对往事的追忆，他不由地回想起自己25岁那年只身去酒泉卫星发射基地的那一幕，内心禁不住隐隐作痛。刘浩的双眼开始潮湿，常玲玲内心涌起酸楚，急切地对刘浩说：“对不起，对不起。”常玲玲顺势坐在他的对面：“你还是给我讲讲吧，我想知道。”刘浩幽幽地说：“我是取父亲的尸骨，了却妈妈和我一桩夙愿的。父亲在那片荒漠戈壁已长眠了整整23年。”

“当时，我拎着一只很大的人造革箱子在酒泉下了火车，旋即又换乘通往基地的小火车，经过了很长时间的颠簸，终于到了我爸所在的地方——戈壁，茫茫的戈壁。极目远望，荒凉辽阔，不见人烟。世上怎么还有这样的地方？我爸爸怎么会在这样的地方工作？”

“有关人员查验了我的介绍信之后就放我进去了。航天城只有风在呼啸，惟一的一条柏油马路上，行人稀少，只有路两边粗细的小树上系着五颜六色纸扎的花在风中不停抖动。这些鲜花显然是人们用来增添节日气氛的。”

刘浩睁开眼看了看，常玲玲正全神贯注地听他讲。

刘浩说：“基地的领导在我的请求下终于同意我取回父亲的尸骨。”“在一个晴朗的午后，我去和爸爸相见。爸爸所在的陵园很大，四周都有围墙。正对着大门的是聂荣臻元帅的纪念碑，那里摆放着鲜花。”

“我一进门就见一位60岁左右的老人走上前来，陪同我来的人给他说明了事由。老人领着我去寻找爸爸的坟墓。这里有好多人呀，一排排的。墓都是用红砖砌的，整齐的水泥墓碑顶端都有一颗红色的五角星。”

“怎么会有这么多的人？这些坟墓好像暂时冲淡了我对爸爸的哀思。守陵的老人和我们一起弓腰寻找，‘刘子善，刘子善……’老人念叨着我爸的名字。”

“找到了，找到了。”老人在倒数第三排的位置上发现了我爸的名字。我扔下箱子，冲过去趴在我爸的坟上失声痛哭。”

“爸爸，我来了，我来看你了。”我哭得浑身发抖，五脏六腑

都要出来了。”

刘浩说着又闭上了双眼，泪水流向他的嘴角。“23年了，爸爸，你把我和妈妈留在尘世上，让我们思念。爸爸，你能感知我来了吗？这堆土能传递我的体温吗？能传递我对你的呼唤吗？爸爸，你醒来吧，看看我，看看我吧。你起来看看吗？”刘浩早已是泪流满面，常玲玲望着他，竟然也哭出了声。

过了不知多久，刘浩揩干了眼泪，接着讲起来。

“小伙子，别哭了，这样会哭坏身子的。快起来吧。”老人轻轻拍我的后背。我趴在爸爸的坟上平静了一会儿，慢慢站起身来。我从随身的包里拿出从老家带来的3个苹果和一瓶孔府家酒摆在墓前，随后又掏出一沓冥钱，抖动着双手划着了火柴。我又跪在爸爸的墓碑前哀伤地哭着。”

“老人和同来的人蹲在我的身边。过了一会，他拿起那瓶酒，拧开盖，瓶口朝下，沿着坟墓的四周慢慢倒着。”

“小伙子，你爸爸在天之灵一定会知道你的孝心。别太伤心了。”老人劝说我。”

“我为爸爸烧的冥纸在天空中飞舞着。泪痕满面的我已感到脸上冰凉冰凉的。我停止哭泣，对老人说：‘我要见我爸爸。’”

“老人点点头。同来的那个人给我一把铁锹，他留了一把。我们合力扒开红砖。我用力把压在爸爸身上的沙土一一铲去。我的心阵痛着。我触到了那硬硬的棺木。‘爸爸，你是什么样的啊？你是一身绿军装，面容安详地等待我们的重逢吧！’我在心里呼唤着。”

刘浩用那双又圆又亮的眼注视着常玲玲说：“当我们开启棺木的一刹那，我竟瘫坐在地上。蓝天白云之下，我俯身贴近：天哪！我爸，身穿绿军装，笔挺、完好地躺着。他的五角星军帽被浓密的黑发顶开了。我禁不住探身抚摸他的黑发，又一次失声痛哭。”

刘浩说着又闭上了双眼：“我对我爸说，‘爸爸，你死的时候可是比我现在还年轻，你才只有23岁，23岁呀！’一想到爸爸新婚不久就离开了家乡，我就为他惋惜。他可以不当兵，可以终日在家

乡的平原上过着最普通的生活，可以从青年走到壮年走到暮年。‘爸爸，就是你疾病缠身，我也愿伺候你。我只要你活着。爸爸，爸爸呀……’当时，我的心都碎了。”

刘浩抖动着嘴唇说道：“我坐在我爸的身边嚎啕大哭。20多年了，我不知道父爱是什么，小时候我朝妈妈要爸爸的时候，妈妈就哭着对我说，‘你爸爸被放在井里了，他睡着了’。”说到这，刘浩忧伤地看着常玲玲说：“你知道吗？我最想我爸的时候，就一个人偷偷地跑到井边，对着深不见底的水井大喊：‘爸爸，爸爸，你醒醒，你快醒了吧！’我在墓地，发现我爸哪都没变，跟照片上一样，只是皮肤里的水分被岁月吸走了。我一直珍藏着那张我骑在他脖子上的照片。”

“小伙子，可不能这样哭了，你哭坏了，谁背你爸爸回去？快，把你爸爸装起来，不然，天就黑了。”老人劝慰我。”

“我自己都记不清自己是怎样与我爸一起回到家乡的，那是我一生中最沉痛的日子。那一路上，我老是默念着曹宇翔的诗。”刘浩说着就翻出随身带着的一个小本，他对常玲玲说上面抄了一首他最喜欢的诗，他捧着那个小本子对常玲玲深情地朗诵：

### 给逝去的父亲

那片树林像故乡鼓鼓的绿色衣兜  
装着野花 蘑菇 鸟儿的声音  
树林旁侧 家园深处  
安息着我早逝的父亲

雨后的田野明亮 清新  
树林又有蝉声隐隐  
恍惚看到我的童年  
一次次赤脚爬到树上 采摘桑葚